

中共韶关市武江区政协机关支部委员会

中共韶关市武江区政协机关支部委员会 关于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3年3月17日至5月31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对区政协机关党支部进行了巡察，7月25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将巡察情况向区政协机关党支部及主要负责人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察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迅速行动。巡察情况反馈会后，区政协机关党支部按照区政协党组指示，迅速开展整改工作。一是召开专题部署、研究和推进整改落实工作会议，对巡察整改工作迅速部署并提出要求，细化分解具体整改任务，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整改期限。二是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政协党组成员、秘书长、机关党支部书记任组长，成员由机关干部组成，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三是制定了《中共韶关市武江区政协机关支部委员会关于区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对照

整改问题逐条确定整改措施。四是组织召开高质量的组织生活会，结合区委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深入剖析，查摆问题，推动整改工作深入开展。

（二）压实领导责任，明确分工。紧紧围绕巡察反馈的意见和整改工作要求，根据《整改方案》制定了《区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台账、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及责任清单》，深入分析查找问题的根源，逐项制定整改落实的举措；把整改事项落实到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具体责任人，明确了完成时限，要求不回避立行立改、不敷衍改出成效，确保一件一件落实、一条一条兑现。

（三）健全长效机制，总结经验。针对巡察组反馈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在抓好整改、解决问题的同时，坚持举一反三，积极把各项整改成果总结好、巩固好，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过程，努力使政协机关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盯住巡察反馈指出的问题，逐条逐项真改实改，巡察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第一方面问题，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方面

（一）对政协委员履职管理有待加强问题

1. 针对政协委员履职考核不够严谨问题。一是 2023 年 2 月经区政协十届七次常委会通过，修订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

会议韶关市武江区委员会委员履职工作规则》。二是要求区政协机关各专委负责人熟悉并按照新修订的《规则》，从2023年上半年开始按新《规则》把好委员考评关，2023年底按新《规则》对委员进行全年履职考核。如原个别专委开始仍沿用旧的《规则》，组织联络科已要求重新按新的《规则》执行。

2. 针对政协委员集中培训学习内容实务性不强问题。已于2023年11月30日组织开办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学习培训班，安排委员履职的实务性学习内容，邀请了深圳市政协委员、深圳市政协经济委副主任高锦民，结合自身的履职经历，为参训委员带来了题为《如何提高政协委员履职能力》的精彩授课，让参训委员充分了解新时代政协委员如何履好职，尽好责，带领委员就如何更好发挥参政议政作用、撰写提案报告、开展调查研究等方面进行了深入系统的学习。

（二）政协委员建言献策能力需进一步提升问题

3. 针对政协委员提出的建议质量不够高问题。2023年，区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在每季度开展视察调研活动，采取召开座谈会，结合调研主题，收集社情民意，向相关区职能部门提出建议，为武江区的城乡融合产业园平台建设、招商引资项目等促进经济发展建言献策。各专委开展视察活动情况及时报送“韶关政协”“武江发布”“南方+”等交流平台，截止目前，已报送各类信息报道78篇。

4. 针对政协委员开展视察调研活动形成调研资料的成果转化不足问题。进一步发挥“委员工作站”功能作用，安排各“委员工作站”每季度开展各种调研活动，提交了《关于提升城区共享单车管理水平，助推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建议》专题调研报告报市政协，得到了市政协主要领导充分肯定，市政协已将该专题报告报市委市政府。形成了《关于武江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对我区税务征管改革工作开展视察的报告》、《关于深化带头古道特色文旅廊道综合开发利用的调研报告》、《关于武江区夜间经济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等调研报告，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并得到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

（三）推动提案工作高质量发展还有差距问题

5. 针对 2020 年至 2022 年部分提案题目雷同问题。提早谋划，广泛征集 2024 年提案目录，对提案题目严格审核把关。

第二方面问题，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方面

（一）政府采购操作不规范问题

6. 针对政府采购程序不规范的问题。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政府采购程序，提高

政府采购工作效率，根据 2023 年政府采购工作计划和要求，先后组织安排本单位财务人员于 2 月 17 日、4 月 18 日参加区财政局举办的政府采购业务培训，加强对采购人员的学习教育，要求认真学习采购管理规定，严格把关报销资料，推动财务工作规范化，确保今后开展的政府采购业务合法合规。

7. 针对政府采购报账附件不齐问题。已按要求整改，打印采购项目备案表和采购合同备案表存档备查。

8. 针对采购合同签订日期和合同备案表中的“合同签订日期”不符问题。要求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加强对政协采购业务的培训学习，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工作。

（二）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

9. 针对 2020 年至 2022 年期间每年未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未见固定资产盘点台账问题。截止至 2023 年 10 月已完成对固定资产盘点工作。固定资产盘点台账已整理。

10. 针对存在入账成本不完整的情况问题。认真审核台账资料，对于不完整的支付要素资料要求完善补齐。

（三）财经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

11. 针对外聘人员绩效工资列支不合理问题。对相关问题进行核查分析，举一反三，落实整改，不断推动财务工作规范化。

12. 针对未严格执行报账手续问题。举一反三对全部报销单据开展自查整改。

13. 针对会计科目核算不规范问题。加强业务培训，要求财会人员于 2023 年 8 月按照《2023 年度韶关市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指南》文件精神，做好 2023 年度继续教育专业科目学习，对本单位会计科目核算认真审核，推动会计工作规范化。

（四）工会财务管理不严问题

14. 针对未依照全国总工会规定按会员工资收入的 5‰ 缴纳会费问题。已整改完成，重新按工资收入 5‰ 收取会费，重新补缴差额。

15. 针对报账附件不齐问题。严格执行财务相关制度，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学习，提升业务能力，要求财务人员严格按照报账清单审核资料，对不合规不齐全的资料不予报销。住院医疗保险确认书和保障计划人员名单已整改附上。

16. 针对 2020 年 12 月 1 日使用工会经费列支献血补贴的会计科目有误问题。加强对会计人员的学习教育，不断建立健全会计资料管理制度。2023 年 8 月开始，类似费用在行政运行里面的公共经费支出（行政机关单位账户）。

第三方面问题，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

（一）党支部政治理论学习有差距问题

17. 针对 2020 年至 2022 年期间，部分支委会、党员大会、主题党日活动组织“第一议题”学习未结合单位实际提出学习贯彻意见，离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的要求还有差距问题。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支委会、党员大会、主题党日活动的第一议题。特别与政协工作密切相关的第一议题学习均结合单位实际提出学习贯彻意见，并记录学习讨论情况。

（二）组织生活会开展质量不高问题

18. 针对部分环节缺失问题。2023 年 8 月 24 日，机关支部召开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按党内相关规定要求开展会前谈心谈话，会后整改落实等。

19. 针对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范围局限问题。2023 年 8 月 24 日，机关支部召开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会上支委之间互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党员对支委开展批评。

20. 针对批评过于简单，辣味不足问题。2023 年 8 月 24 日，机关支部召开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会上支委之间互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党员对支委开展批评，经自查，无出现建议代替批评的情况。

21. 针对对照检查内容仅记录标题，不见具体内容问题。

2023年8月24日，机关支部召开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党支部工作手册详细记录了支委班子对照检查内容。

（三）党务工作质量不够高问题

22. 针对未按规定开展主题党日活动问题。2023年，党支部工作手册均有记录主题党日活动政治理论学习、过党员“政治生日”、交纳当月党费等固定动作的内容。

23. 针对党支部会议记录不严谨问题。巡察反馈后，机关支部组织委员已对党支部工作手册参会人员情况填写缺、漏、错的进行了完善。

（四）党员干部队伍管理需进一步加强问题

24. 针对未组织退休党员参加组织生活，部分党员大会、党课及主题党日活动未将退休党员纳入应到人数问题。巡察反馈后，机关支部做好退休党员参加组织生活宣传发动工作，及时在微信群发布通知，规范请销假制度，对不能参加的退休党员要求履行请销假手续。同时，组织委员已对党支部工作手册中退休党员纳入应到人数。

25. 针对干部出国（境）管理不够严格问题。对人员变动后的信息及时备案。目前机关人员信息均已备案。

第四方面问题，巡视巡察、督查、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方面

（一）未对上一轮巡察发现问题全面落实整改问题。

26. 针对党支部学习结合实际贯彻落实不紧密、主题党日活动缺少政治理论学习、过政治生日、交纳党费等固定动作、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范围局限在支委之间等问题依然存在问题。举一反三，完成整改。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政协机关将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旗帜鲜明讲政治，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决策部署在区政协机关得到不折不扣的贯彻执行。切实把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贯穿于各项工作当中。继续抓好整改工作，确保件件有着落。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继续巩固整改成果。对列出整改时限的任务，持续跟踪推进，确保按时完成整改，取得实效。真正做到让整改实际成效推动政协机关各项工作再上新的台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8770729；电子邮箱：sgwjzxbgs@163.com；邮政信箱：韶关市武江区新华街道惠民南路 128 号；邮政编码：512026。

中共韶关市武江区政协机关支部委员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

